

網上報名須知

地產代理／營業員資格考試

網上報名

1. 報考人士可親自透過網上報名系統（「本系統」）遞交報名 (<http://www.vtc.edu.hk/cpdc/eonline/EAA>)。

系統要求

2. 網上報名系統的軟件要求：

瀏覽器	Safari	Google Chrome	Microsoft Edge
硬件			
移動裝置	✓	✓	✓
桌上電腦	✓ (9.0.3 版本或以上)	✓ (49 版本或以上)	✓ (102 版本或以上)

考試中心會盡力測試本系統能否在最新版本的瀏覽器上正常運作，因技術或付款問題而導致未能成功於網上報名，考試中心概不負責。如你使用本系統遇到任何問題，歡迎電郵至 eonline@vtc.edu.hk。

3. 報考人士須在同一分頁的瀏覽器視窗使用本系統。在完成報名後，建議報考人士關閉瀏覽器以便徹底完結此報名階段。
4. 建議報考人士就每項報名使用新的瀏覽器視窗。舉例說，報考人士如欲同時報考營業員資格考試（SQE）及地產代理資格考試（EAQE），兩場考試分別於 2021 年 5 月 6 日及 11 日舉行，他／她應：
 - (1) 開啟新的瀏覽器視窗並於相同分頁以完成 2021 年 5 月 6 日營業員資格考試場次的報名及繳費；
 - (2) 完成報名及繳費後，關閉該瀏覽器視窗；及
 - (3) 開啟新的瀏覽器視窗作下一項於 2021 年 5 月 11 日地產代理資格考試場次的報名。
5. 為免在使用本系統時遇到「錯誤 500」的訊息或重覆繳費，報考人士不應：
 - 按「F5」鍵或瀏覽器「重整頁面」鍵；或
 - 點擊瀏覽器「上一頁」鍵讓瀏覽器回到前一頁。
6. 報考人士應按本系統內的「上一步」鍵使瀏覽器回上一頁。

開始網上報名前

7. 報考人士必須小心閱讀「考試手冊」、「通告」、「報考須知」、「考生須知及守則」及「網上報名須知」，以了解考試形式、規則及報名程序。
8. 報考人士必須準備以下文件及資料：
 - 香港身份證／護照（確保護照於考試當日仍然有效）；
 - 香港流動聯絡號碼；
 - 有效電郵地址；及
 - 信用卡（VISA／萬事達／銀聯）。

選擇考試時間

9. 報考人士須小心核對所選擇的考試場次之時間，以避免報考或應考在同一個月份內舉辦的 SQE（即考生每個月只可應考 SQE 一次）。網上報名一經遞交，所有有關更改考試日期、時間及地點／或取消報名的要求將不獲受理，已繳費用概不發還，亦不可轉讓他人或轉作其他考試用途。
10. 整個網上報名手續（選擇場次 » 輸入個人資料 » 輸入信用卡資料 » 完成網上付款）須於 20 分鐘內完成。否則，所選的考試場次將不會保留，屆時需重新進行報名手續。
11. 當本系統內所有場次的名額已被領取（通常是指報名人士成功進入網上報名手續的第三步，即輸入考生資料的畫面），系統便會顯示如下：



主頁 ENG 聯絡我們 高峰進修學院考試中心 高峰進修學院 VTC

請稍後再試

註：現時系統內所有考試場次的名額已被領取，而系統正處理已領取名額的報名人士的報名申請，但如已領取名額的報名人士：

- (i) 在指定的20分鐘時間內未能提交網上報名申請，前往付款畫面；或
- (ii) 中途放棄報名；或
- (iii) 付款失敗。

該已取的名額便將重新退回於系統內供所有有意報名人士申請。

你可稍後再試看是否仍有考試名額可供報名。

但如已領取本系統內名額的報名人士（「已取名額報名人士」）：

- (i) 在指定的 20 分鐘時間內未能提交網上報名申請，前往付款畫面；或
- (ii) 中途放棄報名；或
- (iii) 付款失敗。

該已取的名額便將重新退回於本系統內供所有有意報名人士申請。

12. 如考試尚未開始接受報名，或本系統內所有場次的名額已供考生成功申請及已確認完成繳款，報考人士在本系統的主頁中點擊「即時報名」按鈕時，系統便會顯示「現時未有可供報名的場次」：



如本系統內某場次的所有名額已供考生成功申請及已確認完成繳款，考試中心亦會更新網頁內的考試時間表（<http://www.vtc.edu.hk/cpdc/tc/page.php?id=575661>），顯示該場次「額滿」或「FULL」。

個人資料

13. 報考人士須在本系統提供個人資料。輸入的個人資料須正確無誤及與印在香港身份證／護照上的資料相同。如資料有錯漏，將延誤考試時間，所損失的考試時間將不會補回。
14. 在遞交報名前，報考人士應確保所有欄位已經填寫。
15. 在遞交報名後，個人資料如有錯漏，報考人士須於考試日期前至少一個星期以書面通知考試中心作出更正。
16. 考試期間，報考人士須攜帶有效的香港身份證或護照正本，以核實其身份。如未能出示上述證明文件，證明文件已失效，或身份未能核實，將不准參加考試。已繳費用概不發還，亦不可轉讓他人或轉作其他考試用途。

考試費用

17. 報考人士可以信用卡（VISA／萬事達／銀聯）於本系統繳付考試費。
18. 只有填妥資料及已完成繳費的報名方獲處理。
19. 已繳費用概不發還，亦不可轉讓他人或轉作其他考試用途。
20. 考試繳費收據將以電郵發送予報考人士，惟收據如因錯誤或無效的電郵地址而寄失，考試中心概不負責。報考人士可以書面方式或親身申請補發收據，每張收據的補發費用為港幣 10 元，處理時間須至少七個工作天。

確認報名及准考證

21. 在遞交報名後，報考人士將收到「確認收到網上報名及考試費用」通知；如報名獲得接納，報考人士將會於至少兩個完整工作天後（報名當日不計），透過電郵收到「接納報名通知」及「准考證」。
22. 如已填妥資料及已完成繳費的報名未能獲得接納，報考人士最遲於五個完整工作天內（報名當日不計）收到考試中心的電話通知。
23. 如在報名後五個完整工作天後仍未收到考試中心的通知，則可致電 2919 1467 或電郵 cpdc@vtc.edu.hk 考試中心查詢。

高峰進修學院考試中心
二零二二年七月